

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(COVID-19)的旅遊保險保障安排

世界衛生組織已於 2020 年 3 月 12 日 (香港時間)將 2019 冠狀病毒病 (COVID-19)定義為全球大流行疾病·2020 年 3 月 12 日或之後簽發的旅遊保險保單·就有關 2019 冠狀病毒病 (COVID-19)的保障如下:

保障項目	單次旅遊 (智在遊)	全年旅遊 (全年無限旅遊保險)	海外升學/工作假期 (智醒海外升學保/ 智醒工作假期保)
醫療費用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
海外住院現金津貼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不適用
強制隔離現金津貼 *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	不適用
24 小時全球緊急援助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
個人意外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
旅程取消 / 學業取消 *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
縮短旅程 / 學業中斷 *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 (如因確診 2019 冠狀 病毒病而不適合旅遊 則可獲保障)
行程改道 *	因屬「已存在情況」而被視 為不保項目	不適用	不適用
旅程延誤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	根據保單條款提供現有保障

^{*} 根據保單條款·全球大流行疾病或廣泛性傳染病於以下保障項目原為受保風險:強制隔離現金津貼、旅程取消 / 學業取消、縮短旅程 / 學業中斷、行程改道。

然而·鑑於世界衛生組織的定義·由 2019 冠狀病毒病 (COVID-19) 引致的全球大流行疾病或廣泛性傳染病·於 2020 年 3 月 12 日起已屬「已存在情況」。

重要事項: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(COVID-19)的事態發展及相關消息不斷更新·藍十字或會就上述內容及安排作出調整,並保留最終之決定權。

註:有關詳盡條款及細則及所有不保之事項·概以保單為準。如有查詢或欲索取保單條款及細則·請瀏覽網址www.bluecross.com.hk、Blue Cross HK數碼保險應用程式或致電藍十字客戶服務熱線3608 2988。

2022年7月1日